



北京意诚信通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意诚信通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2年3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2月27日以电话方式告知所有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5人，无委托投票的情况。全体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师文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表决结果： 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 2、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内容详见《北京意诚信通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年度报告》第六章“公司治理结构”、第八章“董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 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 3、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557,203.63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6,202,454.54元，根据《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意诚信通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母公司2011年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620,245.45元，年初未分配利润10,843,950.55元，扣除应付普通股现金股利2,600,000.00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5,180,908.73元。

公司拟现有总股本2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红股，派0.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实际每10股派0元现金），合计派送现金1,300,000万元，总股本增加5,200,000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后，总股本由26,000,000股增加至31,200,000股。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5、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1年财务决算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6、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2年财务预算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7、审议通过《2012年度经营计划》，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召集人确认，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2 年 3 月 28 日上午 9 时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5、出席对象：

（1）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会议地点：北京海淀区长春桥路 5 号 4 号楼 706 室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

2、审议公司《201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1年监事会报告》

4、审议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

6、审议公司《2011年财务决算报告》；

7、审议公司《2012年财务预算报告》；

8、审议公司《2012年度经营计划》；

9、审议公司《关于续聘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公司《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人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

2、登记时间：2012 年 3 月 26 日-2012 年 3 月 27 日



上午 9: 00----12: 00, 下午 2: 00----5: 00

3、登记地点: 北京海淀区长春桥路 5 号 4 号楼 706 室会议室

4、受委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应提交完整、有效填写和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交受托人身份证明证件。

(四) 其他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北京海淀区长春桥路 5 号 4 号楼 706 室

联系电话: +86 10 51664545

传 真: +86 10 82563713

邮 编: 100089

联 系 人: 孙仲颖

2、会议费用:

本次大会预计一天, 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五) 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北京意诚信通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七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北京意诚信通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会议通知列明事项、议案、决议等进行表决，有权代表我单位/个人签署公司会议决议及其他有关文件。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